

曹操三次到长安

曹操(155~220年),字孟德,小名阿瞒,谯(今安徽亳县)人。杰出的政治家、军事家和文学家。

曹操对关中和长安向为重视。他在迎接汉献帝入许昌,取得挟天子以令诸侯的优越地位后,即遣大将钟繇镇长安,持节督关中诸军。建安四年(199年),又使侍御史卫觐镇抚关中。其后,他曾三次到过长安。

第一次是在建安十六年(211年)。当时,关中及长安尚未从董卓集团的大破坏中恢复元气,镇守长安的钟繇南赴汉中讨张鲁,豪伐韩遂、马超、杨秋等乘机反叛,仅马超就集10万军马屯据了潼关,情势相当危急。曹操虽经赤壁之战不久,但出于安定大西北的战略考虑,还是亲自统兵西征。他亲率主力与马超对峙于潼关,另派二将取河西之地。在潼关打败马超后,又行计离间了韩遂与马超的结盟,然后采用分兵合击的方针,数战皆胜,迫使韩遂、马超走凉州(今甘肃张家川),杨秋奔安定(今甘肃镇原),关中悉平。战后,曹操总结这次战役,说过一段极有见地的话:“关中长远,若贼各以险阻,征之,不一二年不



可定也。今皆来集,其众虽多,莫相归服,军无适主,一举可灭,为功差易,吾是以喜。”是年底,他在征服了杨秋以后,自安定取道长安回归邺城(今河北临漳西南),留下亲信夏侯渊屯兵长安。

曹操第二次到长安是在建安二十年(215年),此行的任务是征伐盘踞在汉中的张鲁。三月,他自长安进兵陈仓(今陕西宝鸡东),并在那里坐镇指挥,镇压了散关(今陕西宝鸡西南)以西的氏族人的反抗。七月,他进抵阳平(今陕西勉县西),张鲁派其弟张卫和大将杨任横山筑城10余里以拒。曹操强攻不克,遂趁险夜袭,败张卫,斩杨任,张鲁溃奔巴中(今陕西南、四川北)。曹操于是入南郑(今陕西汉中),巴、汉皆降。他

及时调整了汉中地区的行政区划，继对巴山一带用兵，张鲁投降。十二月，曹操自南郑经长安返邠城。对于曹操这次取得的胜利，著名诗人王粲曾作诗称颂，曰：“相公征关右，赫怒振天威，……拓土三千里，往返速如飞，歌舞入邠城，所愿获无违。”

曹操第三次到长安是建安二十三年(218年)九月。此时，他已进爵魏王，年过64岁。次年二月，刘备与夏侯渊战于阳平，夏侯渊败死。三月，曹操自长安引兵取道斜谷，进抵阳平。这次，刘备凭险据守，曹军粮草不济。双方相持两个月，曹操不得不退归长安。十月，他引兵还洛阳。建安二十五年(220年)正月抵洛阳后即卒，终年66岁。

康寄遥



康寄遥(1880~1968)，名炳勋，字寄遥，法号法真，自号寂园居士。陕西临潼人。幼读私塾，清光绪二十年(1894年)考入西安关中书院(后改名陕西第一师范学堂)，毕业后留校任教，1906年任西安八旗中学堂教习和西安城区查学委员，1909年入京师优级师范学堂。1911年西安辛亥起义时随张凤翔举义，光复后任陕西省财政司次长、国民党秦支部文事科干事职。1913年主办西北大学预科，任校长，后赴上海、天津、青岛等地考察工业，不久又赴日本入早稻田大学工业科学习。学业未完回国，在上海主编《国民杂志》月刊，不久又在上海租界内主编《正报》，追随陈独秀宣传社会主义。《正报》遭当局查封后，康于1921年结识印光法师，渐对佛教产生兴趣，于当年正式皈依佛门，成为佛教居士。1923年，康等邀请汉口华严大学教授妙阔法师弘法，这是陕西近代延聘法师讲经的开始。康在研习佛经的同时还联合路禾父等居士于1927年11月成立近代西北地区第一个佛教居士组织——佛化随刊社，后名为佛化社，康为社长。1931

年,康等发起成立慈恩学院,又在兴善寺开办佛学养成所。1939年冬,康等居士赞助大兴善寺方丈心道法师成立兴善学院,1945年在西安大兴善寺设立巴利三藏学院,为陕西培养了一批近代学僧,沟通了陕西佛教与全国佛教的联系。在筹办佛化社的同时,康还创办了《佛化随刊》,至1948年停刊时《佛化随刊》出版逾百期,在全国很有影响。康还编有《陕西佛教复兴新纪元》、《陕西七年来的佛教》、《印光大师特刊》、《太虚大师弘法专刊》、《祈祷特刊》等书刊十多种,还主持编印许多佛教经籍。

1929年陕西大旱,康协同朱庆澜救济灾民,后华洋义赈会陕西分会成

立,康被推为副会长、会长。康寄遥还曾担任华北慈善联合会主任监事等职,其所主持的佛化社曾兴办百善成就会,内附设医药室及育幼园、贫儿园等,收容各地孤儿,还与佛教会合办难民收容所,收容大批难民。康于1955年当选为第一届西安市政协委员。曾撰写《陕西佛寺纪略》上集,该书从位置、沿革、宗派、国际关系和现状等方面对关中地区26所重要佛寺作了详细介绍。1958年后佛化社被关闭,1963年康完成《陕西省民族宗教志》佛教部分的手稿,内容包括沿革、宗派、人物、经典、寺院五个部分,为研究陕西佛教史提供了珍贵资料。1968年逝世。

王莲如

王莲如
(1900~1987),

女,回族,原籍热河(今辽宁)凌源。家境贫寒,1934年随夫流落西安,以修理车子维持生计。1949年5月西安解放后,王积极参加各种社会活动,曾一夜改做了45套军衣,受到政府表扬。1950年皖北、苏北、河北、河南发生水灾,王自己捐出22件衣服,2丈多布,又动员群众捐衣200多件,受到奖励。同年,全国开展反对美国武装日本、保卫和平的签名运

动,王动员2530人为和平签名,被中国人民保卫世界和平反对美国侵略委员会西北分会授予“和平勇士”称号,并任西安市保卫世界和平大会委员和中苏友好协会会员。王先后被选为区人民代表和妇联副主任,第一至五届西安市人民代表,1953年任西安市民族事务委员会委员,1954年受到毛泽东、周恩来的接见。后在六区(今属西安市莲湖区)妇联、民族福利院、市妇联、市民政局收容站工作,1965年退休。1987年4月逝世。

于右任请客

□ 侯丹

1945年初，中国人民伟大的抗日战争即将取得最后的胜利。就在这时期，于右任先生情绪激荡，萌生回家乡三原县一趟的念头。于右任归里的消息不胫而走，三原县的父老乡亲们准备热烈欢迎这位久别故土的亲人。

一天，于右任从西安回到三原，他到县城外就下了车，步行进城。街头百姓闻讯自觉排列道路两边，夹道欢迎。无论长幼，争相目睹于右任的风采。乡亲们不约而同地高呼：“于先生你回来了，你好！”“我好，你们大家好，抗战就要胜利了！”于先生走着说着，说着笑着，还跟年长人拉拉手。一位老人感动地说：“这才是官高一品，不压乡党呀！”到了住处，于先生激动得不能自己，他向身边一护卫说：“我要请客，报答乡亲们对我的盛情欢迎。”

于右任请客，时间定在某天中午十二时至下午二时；地点，设在三原县南城内；客人，当时正在街上行走的家乡父老；饭菜，全部是三原的各式小吃。诸如：凉皮、豌豆凉粉、羊肉泡馍、鸡蛋醪糟、金线油塔、疙瘩面、烧鸡、粉蒸肉等等，约150余种。于先生向承办人交代：



这些小吃，一定让乡亲们好好品尝，吃饱、吃好、吃完。这样独具特色的宴请场面，历史上少有，着实“唱”红了三原县。卖的人高兴，吃的人满意，招待的人开心，看的人动心。于先生此举，已过半个多世纪，但至今有关他的趣闻、轶事仍然在民间流传。

1949年，于右任到台湾。他身居要职，但仍过着平民化的生活，穿布鞋、布袜，着布料长衫，吃家乡的饭菜、面条、锅盔，满口陕西话。秦腔是陕西的一道“佳肴”，旅台乡党们在那有家不能归，有祖无法祭的岁月里，唯有秦腔解乡愁。在于先生大力热情的支持下，旅台陕西同胞，成立了秦腔剧社，每年于老过生日，剧社都要为于老祝寿华诞。大家在一起吼一阵子秦腔，痛快淋漓的讲家乡话，场面热闹非凡。

黄埔军校是孙中山先生在中国共产党和前苏联的积极支持和帮助下创办的,因校址设在广州市东南黄埔长洲岛而得名。

作为中国现代历史上第一所培养革命干部的新型军事政治学校,黄埔军校以“创造革命军队,挽救中国危亡”为宗旨,以“亲爱精诚”为校训,以“培养军事与政治人才,组成以黄埔学生为骨干的革命军,实行武装推翻帝国主义和封建军阀在中国的统治,完成国民革命”为目的。一方面积极进行孙中山革命的三民主义教育,一方面灌输马列主义思想。学校采用军事与

黄埔军校同学会 雁塔联络组简介

□ 朱家洲

政治并举、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方针,为中国革命培养了大批军事政治人才。

黄埔军校自 1924 年创办到 1949 年底迁往台湾,在大陆共办了二十三期,其毕业生包括各分校训练班在内计二十三万余人。在反帝反封建、争取国家统一与民族独立的斗争中名将辈出、战功显赫、扬威中外、影响深远,是中国近代史上的浓墨重彩。

黄埔同学会是由黄埔军校同学组成的爱国群众团体,是在邓小平等中央领导亲切关怀下经中共中央批准于 1984 年 6 月 16 日成立的。黄埔同学会

于老书法盖世,上门求字者众多,于老总是热情接待,让来客满意而归。一天,于先生外出不远,看见一家小饭店的牌匾,竟是于右任题名,这显然是假冒的手迹。于老看后,笑了笑,不动声色。他回到家后,照店名亲自书写一张,让店主把原先的换下来,挂上这张新的。店主这才识得是于右任,连连作揖致谢。至今,陕西旅台同胞家里,大多数都珍藏着于老真迹,有的先生还亲自带

回西安参展。

1964 年深秋,于先生带着对家乡的无限思念,对祖国统一的企盼,与世长辞。在他临终时,写下了捶心泣血、震撼国人的诗词:“葬我于高山之上兮,望我故乡;故乡不可见兮,永不能忘。葬我于高山之上兮,望我大陆;大陆不可见兮,只有痛哭。天苍苍,野茫茫,山之上,国有殇!”

●史料钩沉●

的宗旨是：发扬黄埔精神，联络同学感情，促进祖国统一，致力振兴中华。

黄埔同学会雁塔联络组在区委及区委统战部关怀下，于1989年11月成立，当时有成员六十七人，分布在工、农、学、商、政各界。历年来会员在各自岗位上尽心竭力，发扬黄埔精神，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联络海内外黄埔同学，为祖国的繁荣富强、为海峡两岸之间的交流往来做了大量有益工作。该联络组现有成员二十三人，均已到耄耋之年。组长赵国武先生是黄埔二十一期学员，1949年12月参加革命，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炮兵团工兵主任、师参谋。1954年转业，1981年退休后曾在雁塔统计局从事统计教育工作，区第五届政协委员。

成员金城先生，湖南沅陵县七甲乡人，1917年3月出生。1937年10月入中央黄埔15期学习。1940年毕业后派驻河南在国民革命军24师70团3营当排长，负责黄河防务。1942年主动请缨参加中国远征军，两次赴缅甸抗击日寇，先后任第6军49师对英军联络参谋、71军28师怒江双虹桥守备连连长。翻过野人山，喝过回龙汤，参加了同古战役、双虹桥大沙坝保卫战，攻打龙陵、芒市、松山、阴登山。在老东坡反复争夺制高点，死守平顶岗，抱着杀身成仁、舍生取义、誓死保家卫国的信念，身

先士卒，浴血奋战，拼死肉搏，战斗惨烈异常，全连战士九死一生，最终保住了咽喉要地，为歼灭缅甸日军立下了不朽功勋，展现了中国抗日军人的威武形象。

抗日战争胜利后，金城先生在国民政府国防部任参谋。1949年4月参加革命，先后在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军政大学、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原西军电）任教授，1983年4月离休，2007年11月逝世。

就目前所知，金城先生是雁塔辖区内发现的参加过远征军、赴缅作战、直击日寇第一人。



开元盛世 有多盛



唐景龙四年(710年)六月庚子日,一场精心策划的宫廷政变,让李旦成为了皇帝,然而,仅仅两年之后,睿宗李旦就将江山让于李隆基。即位之初,李隆基首先要面对的是强大的对手太平公主。当时太平公主权倾朝野,“宰相七人,四出其门。文武之臣,大半附之”。双方的矛盾终于不可避免的激化了,当李隆基获悉公主欲作乱时,即刻先发制人,结果大获全胜。斩杀公主党徒常元楷、李慈、萧至忠等人,太平公主被赐死家中。

李隆基在惊涛骇浪的宫廷斗争中显示出了非凡的魄力,时年27岁,血气方刚的他,立即扬威皇权,“讲武于骊山之下,征兵二十万,旌旗连亘五十余

里”。并流放郭元振,斩杀唐绍,逐步将功臣、诸王调离出京城,充任地方行政长官。李隆基的皇权迅速得到稳固,这时候,他就可以全力以赴振兴朝纲了。

《旧唐书》载,玄宗即位后,“纠之以典刑,明之以礼乐,爱之以慈俭,律之以轨仪。黜前朝徼幸之臣,杜其奸也;焚后庭珠翠之玩,戒其奢也;禁女乐而出宫嫔,明其教也;……收兵而责帅,明军法也;朝集而计最,校吏能也。庙堂之上,无非经济之才;表著之中,皆得论思之士。而又旁求宏硕,讲道艺文。昌言嘉谏,日闻于献纳;长辂远驭,志在于升平。贞观之风,一朝复振。于斯时也,烽燧不惊,华戎同轨。”

唐玄宗不固执己见,不墨守成规,

●史料钩沉●

他虽然一再重申田令，但在括户时，又不刻板地坚持唐初有关田地、户籍的法令。他废府兵，改行募兵，表现出非凡的才干、智慧和魄力，正因为如此，他凭借历史提供的客观条件，成为著名的盛世之君。

在他统治的天宝(742~755)年间，全国人口已经达到五千多万。这是一个怎样的概念？当时东法兰克福王国从塞纳河到莱茵河之间的人口不到三百万，而地中海的人口在16世纪的时候，才五千万至六千万。人口众多，体现了盛唐强大的生产力。

养活这庞大人口的是唐帝国广阔的耕地。史称：“开元、天宝之际，耕者益力，高山绝壑，耒耜亦满。”当时全国实际耕地面积约八百五十万顷，折合今达6.6亿亩，人均占有达9亩多。

唐帝国国势强盛，四海咸服，八方来仪。《唐六典》列举开元时期前来朝贡的蕃国高达七十国，这些国家既有东亚的日本、朝鲜以及东南亚地区的诸国，还包括了当时中国边疆少数民族政权，甚至是远在地中海地区的一些国家也与唐帝国建立了联系。一时间，海内繁荣，商贾云集，各国留学生来华留学，络绎于途。

文教事业也适时的发展起来。民间爱书成风，《新唐书》载：“藏书之盛，莫盛于开元，其著录者，五万三千九百一十五卷，而唐之学者自为之书，又二万八千四百六十九卷。呜呼，可谓盛矣！”此外，政府提倡教育，广设公私学堂，玄宗于开元二十六年(738年)下令天下州县，每乡都要设置学校一所，以教授学生。这样推行政教的结果是：“于时垂髫之倪，皆知礼让。”

开元盛世政治清明，经济繁荣，科教兴隆，时人戴白之老，不识兵戈。虏不敢乘月犯边，士不敢弯弓报怨。杜甫《忆昔》诗写下了这一派盛世景象：忆昔开元全盛日，小邑犹藏万家室。稻米流脂粟米白，公私仓廩具丰实。九州道路无豺狼，远行不劳吉日出。齐纨鲁缟车班班，男耕女桑不相失。



秦始皇陵地宫之谜



2009年6月13日下午1时，秦兵马俑一号坑继1985年第二次发掘后，迎来了第三次发掘。时隔24年，神秘的秦始皇陵再次引起了世界的关注。

作为中国的第一个皇帝，秦始皇被后人称为“千古一帝”。他的雄才大略，他的千古帝业，在今天依然萦绕在不同人的心中。而这个“千古一帝”的陵墓，也像他的人一样，充满了霸气和无尽的神秘……

为何选址骊山

作为中国的第一个皇帝，秦始皇为什么偏偏把陵址选在骊山呢？

在选定骊山作为陵址时，秦始皇只有13岁，刚刚即位。作为一个刚即位的13岁的孩子，在这样大的事情上，一般是很难自己拿主意的。据推测，这可能是太后和吕不韦决定的。把骊山作为他的陵址，在当时也符合古人晚辈陵墓居长辈东首的原则，因为当时秦始皇先祖

及太后的陵园是在临潼以西的芷阳一带的，而秦始皇作为晚辈，就只能考虑芷阳以东的位置了。

另外，秦始皇陵还有一个非常奇特的地方，那就是朝向是正东方。传说，当年秦始皇坐在自己的宝座上，沉醉在一片万岁呼声中，于是就想自己能够长生不老。他遍寻各种灵丹妙药，听信方士们所编造的东海中有蓬莱、方丈、瀛洲三座仙山，上边居住着仙人的谎言，并派方士徐福带领数名童男童女，到海中的仙山上求长生不老的仙药。虽然徐福从此杳无音信，没有为他求回长生不老的丹药，但是，在修建自己陵墓的时候，他依然幻想着永远不离开人间和豪华的宫殿，幻想着有朝一日能够得到仙人的指点，于是他要求死后自己要面朝东方。

也有人说，秦国的地理位置偏西，秦始皇建陵朝东，是为了在死后也能注



视着东方六国,给他们以震慑,以此来表示自己征服东方六国的决心。

其实,现在已经证实,秦国其他墓葬大多也是坐西朝东的,特别是秦国早期的墓葬,几乎都是朝东向的。有人推测,秦人多来自东方,他们依然留恋自己曾经生活过的故土,然而想要回去,又不现实,只能以面朝东方来寄托自己的感情。也许,这种猜测是对的吧。

地宫传说

关于秦始皇陵的传说历来就有很多,与选址之谜同时流传的还有秦始皇地宫被盗和飞雁的传说。

传说项羽当年为了报仇,在杀掉秦王子婴以后,对秦始皇陵进行了大规模的挖掘和破坏。原来,项羽原本是楚国人,他的祖父项燕是战国末期楚国的将

军。在秦始皇统一中国的过程中,秦国的将军王翦打败了楚军,而项羽的祖父项燕兵败被俘,后来被秦国所杀。作为项燕的嫡孙,项羽自小立下誓言,一定要为自己的祖父报仇,也是为他的楚国报仇。后来,秦始皇驾崩,子婴即位做了秦王。项羽杀了秦王,并一次性屠杀了秦国 20 万的士兵,接着又对秦始皇陵进行了大规模的破坏。班固在《汉书》中记述了项羽率兵 30 万人运载地宫内的珍宝奇物,竟 30 日没有运完。

《三辅故事》对秦始皇陵金雁的传说作了记载,传说楚霸王项羽率人在挖掘秦始皇陵的过程中,突然有一只金雁从墓中飞出,这只神奇的飞雁一直朝南飞去。最后去了哪里,没有人知道。可是几百年后,在三国时期,一位在日南做太守名张善的官吏,一天在自己的家里,有人给他送来一只金雁。这个张善是个古董收藏者,对这些东西自是有一定的研究,他立即从金雁上的文字判断此物乃出自始皇陵也。

许多专家并不赞同班固的所谓的记载,他们认为班固的这些记载中有明显的杜撰成分。在班固之前,作为讲究史实的司马迁并没有对项羽掘始皇冢有过多的记载。

通过对秦始皇陵园的钻探研究,考古工作者也认为秦始皇陵并没有被项羽大规模地盗过。班固所记载的很可能

仅仅是一个传说。既然秦始皇陵的地宫没有被盗,那么所谓的地宫里飞出金雁也就是一个传说了。可是武伯伦、张文立在《秦始皇帝陵》里却说:“这虽然是个传说故事,但说明秦陵内的文物曾经流失于外,并且远达云南以南。至于说金雁制作精巧,不但好看,而且还能飞,这也是有可能的。因为在春秋时期,著名工匠鲁班已经能制造出木雁,在天空中飞翔,直飞到宋国的城上。几百年后,秦国的工匠能制造出会飞的金雁,这是可信的。”

皇陵上的金字塔

随着考古工作的进展,专家又得出了一个惊人的结论:秦始皇地上部分是一个土木金字塔,地下是一个同等规模的“倒金字塔”。同时他们还发现在秦始皇陵的封土堆上原来存在着大规模的建筑。

专家主要是从古代建陵的遗制来得到这个结论的。从在秦始皇陵的封土堆里发现秦代瓦当的考古证据外,“墓上修建筑”的做法由来已久,现在仍处于原始氏族社会晚期形态的诺基族,就有墓而不坟、而在墓上设置祭榭建筑的习俗。这种建筑被称为“榭堂”。

另外一些考古发掘的证据证实这种观点。在东周列

国,无论是东方还是西方的诸侯国,都是在墓上建榭堂。已知春秋时期秦公陵墓上也有榭堂遗迹;战国时期中山国、魏国也是这样的制度。因此可以推断,在秦始皇建造陵墓时,应该也是按照墓上建榭堂的传统制度行事。

“秦始皇陵不是简单的三层台阶的‘覆斗形封土’,而是建造在九层夯土之上的中华土木大金字塔。”考古学家杨鸿勋说。

根据秦始皇陵考古发掘的结果,杨鸿勋先生初步计算出这座土木结构金字塔的规模:底座的边长是500米的正方形,其占地面积约25万平方米,建筑的高度是115米。

对照一直被公认的世界占地面积最大的建筑——埃及胡夫大金字塔的塔底边长230米、占地5.29万平方米。杨鸿勋先生发现,即使放到现在,中华土木大金字塔也是占地面积最大的建筑,堪称世界之最的人类奇迹!



西安古城墙之 护城河



护城河亦称护城壕,是城墙外围环城一周的人工防护河,为阻止敌军接近城墙、固守城防的重要城墙防御工事。西安城有一周水深壕宽的护城河,其护城河工程在历史上经历了两个发展时期。

第一个时期是初掘于唐末。西安城的前身是隋唐长安皇城,而皇城属于内城,为大城中的子城,且位处于唐城北部中心地区,城墙外围并没有修掘护城河。唐长安城只是在外郭城墙外3米左右环掘了一条宽9米,深4米的城壕。直到唐末昭宗天祐元年(904年)三月,佑国军节度使韩建改筑长安城,放弃了外郭城与宫城,仅以皇城改筑为新城。这时新城即原皇城已由以前的内城变的为外围城,出于城市防御的需要,始在新城的城墙外环掘了一周的护城河,这就是西安护城河的早期工程。五代宋金元府城路城相沿而用,并多有疏浚,导水入壕。这一时期,京兆城护城壕的

多次疏浚及其引水渠道龙首渠的多次疏通,说明当时省府地方官员对护城河防御工能的高度重视,也反映了护城河在巩固城防中所起的重要作用。

西安城护城河发展的第二个时期是明初的拓掘。明洪武七年(1374年)正月,明太祖朱元璋命宋国公冯胜“往陕西修城池”,即西安城墙在原隋唐皇城的基础上向东、北两面拓筑的同时,随着城墙的外移,城周规模的扩大,亦延长拓掘了护城河。拓掘后的明代西安护城河,位于城墙外侧20米~60米,壕深二丈,合6.4米;广八尺,合2.56米,环城一周,共长四千五百丈,较之城墙周长四千三百零二丈,长一百九十八丈。并在护城河内沿筑有高六尺,合1.92米;厚二尺,合0.64米的壕墙一道,外逼壕堦,内为夹道,以增强护城河的防御作战能力。明初除拓筑了西安城外圈的护城河外,还在营建的秦王府城的内城(砖墙)外围也修掘一道环城一周的护

城河。今新城广场前东侧的东壕巷，即其王府内城外昔日城壕旧迹相沿之称。

清代时期对明初拓掘后的护城河进行了多次加深加宽和疏浚。顺治十三年(1656年)陕西巡抚陈极新葺修西安城垣，并疏浚护城河。康熙元年(1662年)总督白如梅、巡抚贾汉复浚深城河至三丈，合9.6米。乾隆二年(1737年)九月，陕西巡抚崔纪行因引水渠道淤塞，西安有壕无水，遂疏浚龙首渠与通济渠，引水入壕。特别是乾隆四十六年(1781年)，陕西巡抚毕沅全面疏浚护城河，再加深四尺，面宽六丈(合19.2米)，底宽三丈(合9.6米)，仅此工程费银八千余两。此后，同治二年(1863年)西安将军穆腾阿、光绪二十二年(1896年)清军同知王诤、二十四年(1898年)陕西巡抚魏光燾、二十九年(1903年)陕西巡抚升允等多次疏浚护城河，并引水注壕。



西安老街柏树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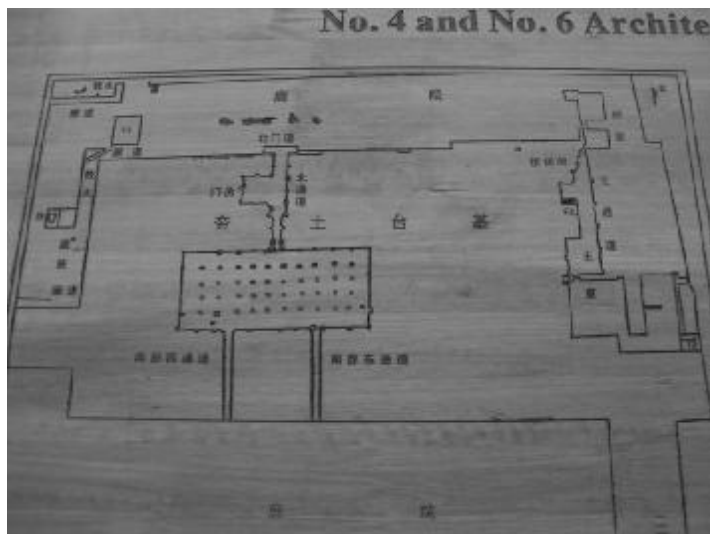
□ 彭栋为

柏树林位于西安碑林博物馆东侧，是一条北起端履门，南至文昌门的南北向老街。

柏树林以其近旁之文庙(即孔庙)而得名。闻名海内外的西安碑林，宋时曾是文庙所在地，是为祭祀儒家始祖孔子的场所。自唐玄宗李隆基敕封孔子为文宣王后，孔庙被称之为文宣王庙。明代称“关庙”(关云长)、“岳庙”(岳飞)为“武庙”，皆因称孔庙为“文庙”。始建于宋代的文庙，明英宗正统年间(1436~1449年)，被西安知府孙仁益大加扩建后，于四周植柏树，以蕴“岁寒知松柏之后凋”(《孔子》语)意。嗣后，这里柏树森森成林，四季常青，使人凛然可以想见先贤之学问人品，而紧挨柏树的这条街道也就渐渐被人们称为柏树林街。

民国初年，由于兵连祸接，战乱烽起，柏树林木始遭破坏，渐趋衰败。解放前夕，国民党军队扎营文庙，幸存之柏再次遭罹砍杀，十不存一。

解放后，文庙被改建为陕西博物馆。后省博南迁，文庙又被改为西安碑林博物馆，缘庙之柏林而出名的柏树林街，则依然故我，沿古称名。



长乐宫的传说

□ 王耀珍

古城西安有许多古代宫殿遗址,其中以汉长乐宫兴建最早,历时最长。早在秦孝公迁都咸阳时,便在渭河之南上林苑建筑兴乐宫。秦二世三年(公元前207年)项羽焚烧秦宫时,此宫幸免。汉高祖建国初年仍然沿袭使用,汉高帝五年(公元前202年)至七年(公元前200年)曾加工修葺,遂改名为长乐宫(遗址在今未央区阁老门一带)。长乐宫里曾发生了一起惊心动魄的谋杀案,使长乐宫和它周围的地区蒙上了悲剧色彩。

相传韩信因家境贫寒,处处受到冷遇,在萧何的大力保荐下,投奔刘邦,刘邦破格任命他为上将军。韩信南征北战,立下了累累战功,刘邦封他为三齐王,并赐他“三不死”。但刘邦夺取江山后,认为韩信的才能超群出众,恐以后与自己争天下,从内心对韩信忌恨,想把韩信置于死地。吕后用计把韩信引诱

到长乐宫中,在钟室(长乐宫悬挂金钟的处所)把韩信杀害。韩信被吕雉冤杀后,韩信的冤气冲天,时方九月十三,天便下起鹅毛大雪;韩信冤气冲地,地顿时冒烟起火!吓得吕雉不敢在长乐宫里住,驾起飞辇出宫向东而逃。

韩信的头像腾空而起,怒目圆睁,冤有头,债有主,他要找刘邦算账!可韩信的人头滚进滚出寻遍了整个长乐宫,又滚进了新修的未央宫,寻了一遍又一遍没见刘邦的踪影!出了未央宫,韩信头突然想起了家里的妻儿老小不知怎样,便辘辘向西北方向的淮阴侯府滚去,及至滚到,只见全家老小已被抄斩殆尽,侯府也被大火烧焚!韩信见此状,双眼滴血,染红了侯府一块土地,从此这块地上只长韩信血染成的一种红草,不长五谷,于是后人把这里称为“韩信滩”(这滩在西安未央区窦寨村西北),以志

其冤。韩信头滴着血，用泪血祭了一番全家屈死的老小后，对吕雉更是仇恨。他想，吕雉肯定是逃向她在灞河东边的行宫里去了，于是他又向东滚去，要火烧她的行宫和全家以报仇雪恨。

当韩信头滚到灞河岸边时，便怒目圆睁，大口喷火，向滚滚的河水滚去。说也怪，正在发洪水的灞河竟然也上下分开，让出了一条干道来，让韩信头安然地滚到了河对岸，上水腰、下水腰村(在今未央区)即以此得名。过河时韩信头被沙子迷了眼，一时间搞不清方向，便停下思忖了片刻，于是灞河东沿上的这个村便得名叫“停圆头”(以后人叫转音了，叫成了“杏园头”，在今灞桥区)。韩信眼睛睁开，确定了方向后，便继续向东滚去，他估计到了吕雉和诸吕的居住地，离吕雉的行宫不远了，便一路喷着怒火烧过去，一口气烧了十三个村寨。他正要再一路烧过去，直至烧死吕雉和烧毁她的行宫!“韩将军!你烧错了!吕雉的行宫未烧着，反倒烧毁了百姓的民房。”韩信头闻言一瞥，立即停下，使劲睁开双眼，只见一位慈眉善眼的老汉拦在他面前，再回头一看，果然烧错了民房，悔恨地流下了眼泪。老汉又劝谕说：“将军之冤，后人自有公断，你还是瞑目安息吧!”韩信头还是悔恨地望着那

被自己误烧了的十三村，不能瞑目。老汉笑着说：“将军放心，十三村无妨，你尽管瞑目安息吧!”说着朝十三村喷了十三口水，不但十三村的烈火顿息，而且村民树木房屋丝毫未损。看到这里，韩信的双目才慢慢地闭上了。老汉点地成穴，埋了韩信头。说也怪，刚埋完，那小小的坟头便立即长成了一座宏大的陵冢，这就是人们所说的“韩王冢”。以后，不知人们怎样打听出那位老汉是东海龙王化身，为了感激他挽救村舍不被烧毁之恩，便在韩王冢旁为他修了座“龙王庙”，使其永享人间烟火。

惊心稍定的吕雉回到长乐宫后，整天梦见韩信头向她讨还血债；再者，那谋杀韩信的钟室里每天都传出呼冤喊杀般的钟声，惊得她心疼如刀割，就极力劝说刘邦搬到未央宫，远远地避开那谋杀案的发生地。

据《西安市地名录》记载：上水腰村位于未央区谭家村东北3公里，灞、灞





长安夏日 节俗风情

“田家少闲月，五月人倍忙。”长安地区的夏日，先是收割小麦，紧接着就忙着播种和管理玉米、谷子、大豆，人们已经没有时间消遣了。再加上骄阳如火，暑气逼人，“连石头都要瘦三分”，也不是走亲戚的时候，节日似乎淡去了。好在初、盛夏之交，有一个端午节，夏末秋初，有一个七夕节。其间还穿插着“看忙”和过“忙罢”会。粽子的清香，雄黄酒的药香，乞巧果的馨香，再加上新麦面烙的饽饽，蒸的礼馍的醇香，都渲染着

温馨的亲情。

长安民间也知道屈原，但对这位南国诗人毕竟比较隔膜，关中民歌和儿歌就没有一首是用骚体的，也从来没见过人把粽子抛到水中去。粽子本出现于先秦时期的吴越一带。长安地区并不盛产糯米，但随着南北经济文化的交流，粽子从汉代起就成为长安人的时令食品，作为端午节的特定食品，那已经是唐代了。《文昌杂录》就说到当时长安“有百索粽，又有九子粽”。《开元天宝遗事》则

河交汇处西岸。清乾隆年间称为水腰村，因有南北两村，南村在上游高土台上称上水腰，北村在下游低处称下水腰。清嘉庆《咸宁县志》称水窑四村，清末为上、下水腰村。下水腰村位于谭家村东北3、5公里。

杏园头位于灞桥区新筑镇西南3、5公里，灞河东岸。为蒙白堡、老堡子、

东冯村、西冯村、王家围墙、杏园南村等6村的统称，并组成杏园村委会。相传，明代有村。清嘉庆《咸宁县志》村名为杏园头，有蒙白村、老堡村、南村、王围墙4村。此处以有杏园又处灞河桥头得名。民国24年(1935年)《西京区域图》为杏园坊。

说到,唐宫中专门制作一种叫做“粉团角黍”的小巧粽子,将其置于盘中,宫人用小角弓去射,射中者得食之。另据《酉阳杂俎》记载,长安有专门制作粽子的店铺,其中的“庾家粽子”以“白莹如玉”而著称。端午节那天,店家在店门口将粽子堆成楼阁、亭子等诸般巧样,以吸引顾客。到了后代,长安粽子的馅料越来越丰富,只是再不用五彩丝线缠裹,而改用粽叶拧成的细绳。五彩丝线被派上了新的用场,用来做成各种形状的香包。妇女儿童戴在身上,不仅好看好闻,而且能逼恶去毒。菖蒲酒和雄黄酒是端午节的节令药酒。菖蒲酒以菖蒲为药料、黄酒为原酒浸泡而成,有逼恶去毒功效,正如殷尧藩《端午日》诗中所谓“但祈蒲酒话升平”。雄黄酒则以雄黄与蒲根一起浸泡,除饮用外,将其涂在小儿额头及鼻耳间,也可以逼毒。

长安地区属于内陆地区,有河湖而无江海,没有龙舟竞渡的热闹。但围绕着麦收,则形成了独特的节俗和食俗。“麦梢黄,女看娘。”麦收前,女儿、女婿必须带着油糕、粽子、绿豆糕等,回娘家去“看忙”。在西府地区,娘家父母特意送给女儿、女婿每人一把镰刀和一顶草帽,让他们回去后好好收割。麦收以后,父母要

到女儿家“送馍”,送的是一个用新麦面蒸的碌碡和一把斧子,称作“卸簸枷”。“簸枷”是碌碡的木架,“卸簸枷”是祝贺场干地净,颗粒归仓。长安地区把这种礼仪叫作“送饽饽”,送用新麦面烙的、用糖或芝麻盐作馅的“饽饽馍”,还给外孙一人烙一对“手镯”,同时配上新摘的杏子或黄瓜。隔一段时间,女儿则要回娘家过“忙罢”会。关中农村的“忙罢”会都有特定的日子,一般是在农历六月到七月的某一个单日。也有个别的村子如西安城东北的新坊村是八月十五,城北的赵村甚至延迟到十月初一。人们开玩笑说,这些村子不知是麦子收的多还是人懒,到秋冬时节“忙”才“罢”了。过“忙罢”时,无论是新出嫁的女儿,还是几代同堂的老妇人,都要回到娘家去。带的礼品,西府是用新麦面烙成的石头干



●西安风情●

馍,长安地区是蒸的礼馍,再配上烟酒和糕点。整个村子里,来自不同村庄、不同年龄的女儿在聚会,回忆着儿时在同村的趣闻,交流着嫁后的经历。娘家招待的早饭是臊子面,午饭是各种荤素炒菜。人们就着新麦面馍,一直吃到日头西斜。饭后,年轻些的女儿要赶回去忙地里的活,老妇人大多带着孙子住下来。她们与娘家的兄弟子侄们,似乎有叙不完的亲情。晚上,有的村子还搭台演戏,秦腔的曲谱听得人如痴如醉,丰收的锣鼓敲得震天价响。

整个夏天,在长安的乡间小道上,都会看到穿得整整齐齐,提着盖着白毛巾、装着礼品的竹篮,来来往往“送饽饽”或过“忙罢”会的人流。送去的是丰收的喜悦,带回的是浓浓的亲情。

当夏末秋初的时候,七夕节到了。这个节日与长安关系也很密切。在城西南的昆明池畔,就曾树立着牛郎织女的大型石雕。建国以后,以牛郎织女的传说为原型,创造出的“天仙配”故事的发源地,就在兴平。今兴平东北五里的子孝村西,有一棵苍劲高大的槐荫树,树旁曾有槐

荫庙。当地传说,董永就是在这里与七仙女相遇,以槐树为媒成婚的。兴平市南有村叫董家店,据说就是董永的住址,旧时村里还藏有董永、七仙女画像。兴平剧团曾据此编演了秦腔神话剧《槐荫会》。

七夕时长安地区新麦收获,瓜果成熟。《开元天宝遗事》记载,唐玄宗时宫中七夕“陈以瓜果酒炙”,“宴乐达旦,士民之家皆效之”。长安民间乞巧时吃面点、瓜果,以“乞巧果子”最有名。巧果有麦面或米面做的,有炉烤或油炸的,有圆形或梭子形的。晚上,一家人围坐在几案前,一边吃巧果,一边观赏着天上的牵牛织女星,据说这会使人变得更为灵巧。也有设宴饮酒的,罗隐的《七夕》就写道“一家欢笑设红筵”,祝贺牛郎织女一年一度相会,祝愿人间夫妻白头偕老,“愿天上人间,占得欢娱,年年今夜!”(柳永《二郎神·七夕》)



长安七夕风俗巧

农历七月初七的夜晚，天气温暖，草木飘香，这就是中国传统节日中最具浪漫色彩的一个节日，也是过去姑娘们最为重视的日子。2006年5月20日，七夕节被国务院列入第一批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七夕别称“星期”。王勃的《七夕赋》：“伫灵匹于星期，眷神姿于月夕。”把星期与月夕相提并论，点出了一年四季中与亲情、与爱情相关的最美好、也最凄楚动人的两个夜晚。大约正因如此，后人便把男女成婚的吉日良辰叫做“星期”。

“七夕”也来源于古代人们对时间的崇拜。“七”与“期”同音，月和日均是“七”，给人以时间感。古代中国人把日、月与水、火、木、金、土五大行星合在一起叫“七曜”。七数在民间表现时间上的阶段性，在计算时间时往往以“七七”为终局。在给亡人做道场时往往以做满“七七”为圆满。以“七曜”计算现在的“星期”，在日语中尚有保留。“七”又与“吉”谐音，“七七”又有双吉之意，是个吉利的日子。七月又被称为“喜中带吉”

月。因为喜字在草书中的形状好似连写的“七十七”，所以把七十七岁又称“喜寿”。

“七夕”又是一种数字崇拜现象，秦汉时期，民间把正月正、三月三、五月五、七月七、九月九再加上预示成双的二月二和三的倍数六月六这“七重”均列为吉庆日。“七”又是算盘每列的珠数，浪漫而又严谨，给人以神秘的美感。“七”与“妻”同音，于是传统习俗中的七夕不仅和女子有关还和巧字相连。

俗传七月七日又碰巧是魁星的生日。魁星主文事，想求取功名的读书人



清代马德昭《魁星点斗图》，以儒家修养的标准『正心修身，克己复礼』八字组成魁星形象，左手托砚，右手执笔，一脚翘起托一『斗』字，一脚立『鳌』字上，取魁星点斗独占鳌头之意。形象生动，拼字巧妙，是文字游戏之作。



特别崇敬魁星,所以一定在七夕这天祭拜魁星,祈求他保佑自己考运亨通。魁星就是魁斗星,廿八宿中的奎星,为北斗七星的第一颗星,名魁星或魁首。古代士子中状元时称“大魁天下士”或“一举夺魁”,都是因为魁星主掌考运的缘故。据民间传说,魁星生前长相奇丑,脸上长满斑点,又是个跛脚。有人便写了一首打油诗来取笑他:不扬何用饰铅华,纵使铅华也莫遮。娶得麻姑成两美,比来蜂室果无差。须眉以下鸿留爪,口鼻之旁雁踏沙。莫是檐前贪午睡,风吹额上落梅花。相君玉趾最离奇,一步高来一步低。款款行时身欲舞,飘飘度处乎如口。只缘世路皆倾险,累得芳踪尽侧奇。莫笑腰枝常半折,临时摇曳亦多姿。然而这位魁星志气奇高,发愤用功,竟然高中了。皇帝殿试时,问他为何脸上全是斑点,他答道:“麻面满天星。”问他的脚为何跛了,他答道:“独脚跳龙门。”皇帝大喜,御赐他为状元。

刘义庆《世说新语》载:七月七日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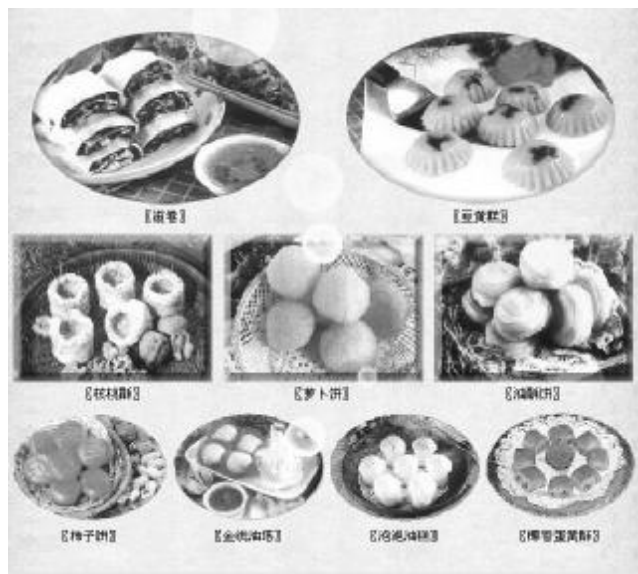
人晒书,只有郝隆跑到太阳底下去躺着,人家问他为什么,他回答:“我晒书。”这一方面是蔑视晒书的习俗,另一方面也是夸耀自己腹中的才学。晒肚皮也就是晒书。唐代朝廷还把七月七日定为晒书节,规定三省六部以下,各赐金若干,以备宴席之用,称为“晒书会”。可见七夕晒书的风俗有多盛了。

七夕的应节食品,以巧果最为出名。巧果又名“乞巧果子”,款式极多。主要的材料是油面糖蜜。巧果及花瓜虽是最普通的七夕食品,但在历史上各朝代则另有不同的食俗。例如汉魏流行于七月七日设汤饼。唐长安盛行食斫饼,七夕同时也是适宜配药的日子。据说一种以松柏为药材的秘方,这种神奇的药丸以七月七日的露水调配合成,服一丸可延长十年的寿命,服二丸可延二十年。此外,还有饵松实、服柏子、折荷叶等,均号称为长生不老的仙药。比较实用的药方有晒槐汁治痔,煎苦瓜治眼,摘瓜蒂治下痢等等不一而足。



中华老字号西安饭庄 陕菜和陕西风味小吃制作技艺

富小云
整理



2007年5月，中华老字号西安饭庄陕菜和陕西风味小吃制作技艺列入陕西省第一批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也是西安市第一批（33项）非物质文化遗产之一。

中华老字号西安饭庄素以“陕菜正宗”、“陕西风味大全”而闻名于世，是陕菜精华与三秦美味的荟萃之所。它建于1929年，由当时的国民联军师长甄寿珊、戏剧界名流马公涛、封至模和餐饮界名人冯克昌集资而建，至今已整整八十年。自建店以来就有“东钟西鼓、青龙白虎、香菜热汤、西安饭庄”的民谣流传

于坊间，曾接待过周恩来、叶剑英、董必武、秦邦宪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及张学良、杨虎城等爱国将领，陕西名士于右任，文化界名流老舍、石鲁、戈壁舟、柳青、杜鹏程等曾多次光顾西安饭庄。上世纪七十年代西安饭庄在周总理的关怀下进行扩建，文豪郭沫若为西安饭庄题写店名。

历经八十年的发展，西安饭庄有传统名菜、新派陕菜、创新引进菜、风味小吃数百种。其中正宗陕菜200多种，传统名菜、特色陕菜近80种，创新陕菜120多种，有20余种菜肴荣获国际质量金奖、国家“金鼎奖”。葫芦鸡、温拌腰丝、三皮丝、奶汤锅子鱼等十大传统名菜，是饭庄的坐庄菜。酸辣肚丝汤、炆白肉、带把肘子、驼蹄羹、猴带帽等是传统

特色陕菜。大唐水盆鱼翅、海参扒鹅掌、秦椒肉蟹、贝尖鱿鱼丝等则是创新陕菜。2006年世界厨师联合会举办世界性烹饪大赛时,西安饭庄作为中国烹饪协会惟一选定参赛企业代表中国参加比赛,制作的菊花鳕鱼获铜奖,这是中国代表队首次在这一比赛中获奖。它证明了陕菜烹技已经具备站在世界烹坛的高度和水准。西安饭庄的陕西风味小吃及点心达二三百种,其中泡泡油糕、细沙炒八宝等十个品种获国家“金鼎奖”;泡泡油糕、金线油塔、千层油酥饼、黄桂柿子饼、枣肉沫糊等30多种小吃荣获“中华名小吃”称号。西安饭庄在继承传统名菜点的基础上,先后研制推出“陕西风味小吃宴”、“西府小吃宴”、“宫廷长寿宴”、“长安八景宴”、“盛唐皇宴”等五大宴席。其制作的陕西风味宴席共有五种获奖,“盛唐皇宴”获中国名宴奖,“龙凤呈祥婚宴”在第八届中国美食节上不但获“金牌婚宴奖”,而且获业界最高奖“金鼎奖”。

“陕菜”,亦称“秦菜”。陕西菜肴形成的历史可以追溯到西周时期,而盛唐时期是陕西菜肴发展史上的高峰,为陕西灿烂的烹饪文化奠定了基础。至今仍有不少陕菜依旧沿用周秦汉唐的制法。

陕菜虽未名列全国八大菜系之一,但其餐饮风格自成一体,具有浓郁的地方特色。它用料广泛,选料严格,刀功细腻,瓢功精妙,讲究火功,精于用汤,长于用芡,注重原色、原形、原汁、原味,擅长炒、酿、蒸、炖、氽、炆、烩,风格华丽典雅,以鲜香、嫩爽、酥烂而独树一帜。陕菜原料,不论跑、跳、潜、翔,肉、脏、头、尾,根、茎、花、果,无所不用;还将猪、鸡血清提纯入馐;就连人们视之为废的鸡嗦、鱼肠,也能变成席上珍馐。

陕菜既有可登大雅之堂的“阳春白雪”,又有走市井小道的“下里巴人”。如葫芦鸡、三皮丝、跖蹄羹等,都是制作精细、讲究的精美菜肴,仅一个“长安八景宴”,选用原料达60余种,由一道冷盘、八道大菜和一道水果组成,分别取名为古城十三花、华岳扒熊掌、晚霞映牛舌、灞柳雪花鸡、曲江雏鹤饮、雁塔晨钟、渭水团鱼、草堂八素、太白雪山金鱼和骊山烽火鲜果,集名优菜点、风景名胜、人文风情等于一身,充分体现了陕菜大雅的一面。陕菜又有“大俗”的一面,如采撷自民间的炆白肉、荷叶粉蒸肉、栗子黄焖鸡、蒸糟肉、肉米烧金皮、烩三鲜、烧肚块等佳馐,鲜、香、酸、辣各有不同,很适合本地百姓口味,故在婚宴、家宴

中颇受青睐。

“陕西风味小吃”是陕菜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目前全国各大菜系中，没有一个菜系的小吃能够达到与菜肴同台竞技而又毫不逊色的水平，惟有陕菜与众不同。以陕西名特小吃组成的陕西风味小吃宴是西安饭庄最具品牌效应的宴席之一。小吃宴形成于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几经完善，现在不论从品种口味还是从造型、盛器上都可以说达到了美食艺术的境界，是时尚与古典的结合，衬托出饮食艺术之美。泡泡油糕，唐代名“见风消”，意为其糕体上的泡泡薄如蝉翼，风吹即化。这款来源于唐代“烧尾宴”的名贵小吃历经千年而韵味隽永，是陕西小吃特色的代表之一。



盛唐皇宴

西安饭庄 五大宴席简介

富小云 整理

陕西风味小吃宴

陕西风味小吃宴，有“锦绣陕西”之称，是从一省数百种小吃中精选出近十个名贵品种，与西安饭庄传统看家菜、优质名菜编排成的极富浓厚地方风味特色的宴席。如被誉为“长安第一点”的千层油酥饼及泡泡油糕、黄桂柿子饼、扶风鹿糕馍、凤翔豆花羹、花花馍等，种类丰富，口味独特，典故传说众多，真是“一席风味小吃宴、陕西特色都尝遍”。

西府小吃宴

西府小吃宴，代表扶风、宝鸡等关中西部的饮食风味特点。主要由颇富农家风情的菜饼饼、烤菜卷、疙瘩面、扇形栈、豆面糊、摆汤面、薯条、烩金山小吃和流行于西府一带的岁寒三友、西府蒸鸡、怀

● 非物质文化遗产专题 ●

胎鲫鱼、怀胎豆腐、红帐雪沙等三十余种特色菜组成,其场面大方,口味浓郁、地道,是继陕西风味小吃宴之后,最能体现陕西小吃浓厚乡土气息的宴席。

宫廷长寿宴

宫廷长寿宴,主要选自唐御膳,兼容汉、宋、明、清等五个朝代的宫廷菜肴,宴中如“宫门献鱼”这道菜是清圣祖康熙以庶民身份夏游至宫门岭,品尝地佳肴,对其中一道菜拍手叫绝,挥笔题名为“宫门献鱼”,随行御厨即改进引入宫廷。其它如枸杞鸽松、阿胶卯丁等菜肴都是君王嗜好的盘中餐。宫廷菜肴除注重口味外,还非常讲究营养,在菜中加放人参等名贵中草药,食借药力,药助食威,二者相辅相成,相得益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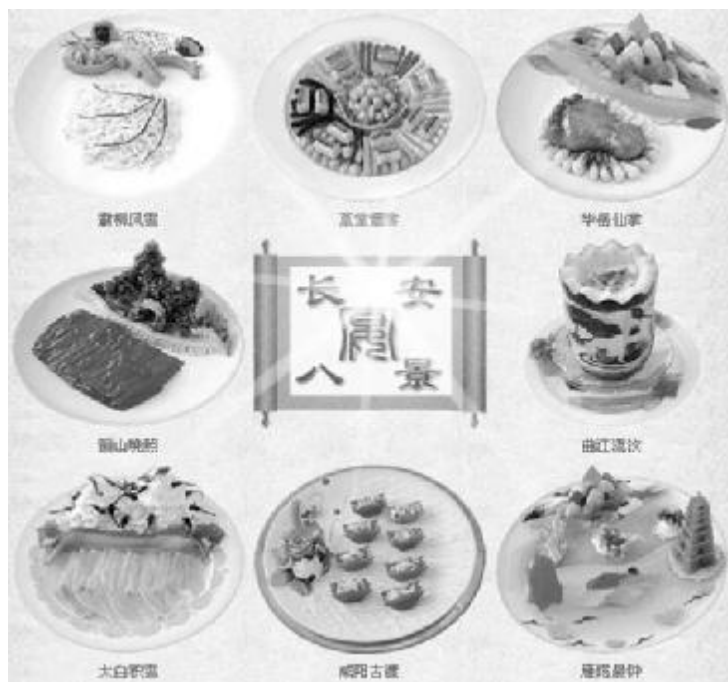
长安八景宴

长安八景宴是用各种高档原材料将古长安八大景观再造于餐盘形成的集食用、观赏于一体的文化宴席。此宴菜点或仿胜迹形象于其中,或寓掌故传说于佳肴。首菜“雁塔晨钟”色彩鲜

艳,气势磅礴,置身宴席,钟声似已隐隐入耳,道出悠悠汉唐风情,“骊山晚照”层次分明,清爽利口,将“入暮清霞红一片”的美景尽收盘中,使宾客在恍若重游长安胜景之时品味陕菜独有韵味,可谓“景中有宴,宴中有景”。

盛唐皇宴

以唐代宫廷珍馐为主,兼及其他10多个帝王名馐,组成多层次和多规格的宴席。其著名菜点除有唐太宗李世民喜食的刺参鹅掌、栗子白菘及其赐给魏征的醋芹,唐高宗李治吃过的八卦鱼肚及其赏给上官仪的九眼莲饼,女皇武则天嗜好的牡丹鱼肚及其在花朝日赐于众臣的百花糕外,还有唐玄宗李隆基



长安八景宴

与杨贵妃共享的千秋九鲍、芙蓉汤翅、瑶光明珠、上汤驼峰、驼蹄羹及其为杨贵妃“三日一进”的美容佳肴水晶糟肉等。至于宫廷中的赐绯含香粽、槐叶冷淘、长寿面、石鏊饼、油塌蒸饼、汉宫棋、蟹黄等时令面点小吃,也是盛唐皇宴中不可缺少的内容。盛唐皇宴的每道菜点都有出处或典故。乳酿鱼、汉宫棋、赐绯含香粽等是尚书左仆射韦巨源进献给唐中宗“烧尾宴”中的菜点;上汤驼峰即杜甫《丽人行》中写杨贵妃兄弟姐妹春游曲江时,“御厨络绎送八珍”中的“紫驼之峰”;唐太宗赏给魏征的醋芹,《龙

成录》一书有记载;武则天命宫女采花蒸制的百花糕,见于《隋唐佳话》;驼蹄羹为前朝陈思王所创的“七宝羹”,唐代宫廷沿袭食用,杜甫《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诗“劝客驼蹄羹”,就是写唐玄宗与杨贵妃在华清宫所用珍馐中的一款名羹;水晶糟肉则是由《清异录》所载“红糟煮肉”演化而来。有少数菜点虽属传说,却与历史事实相吻合。例如,千秋九鲍是用海中鲍鱼制作的,唐玄宗李隆基把他的生日定为“千秋节”,御厨特制了千秋九鲍表示庆贺。



西安市区县第二轮修志政治部类志稿研讨会召开



2009年6月10~12日,市地方志办公室在高陵县召开西安市区县二轮修志政治部类志稿研讨会,市属13区县志办主任及修志业务骨干30余人参加了会议研讨。省地方志办公室副巡视员兼市县处处长王新中,市地方志办巡视员张德华,高陵县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张宗立,副县长雷羨梅到会并讲话。

此次研讨会主要围绕区县第二轮志书政治部类志稿编写中如何突出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地位与作用,记好改革开放以彰显时代特色与地域特色,怎样把握党委决策与政府施政的记述角度,加强动态与立体性记述,避免平面化、政治化倾向,消除部门志痕迹,客观反映成绩与失误等问题展开切磋与探讨。与会同志畅所欲言,观点明确,在诸多问题上达成了基本共识。研讨中,省地方志办公室副巡视员王新中就诸多技术性操作问题作了指导性发言讲话。

雁塔区率先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现地情资源共享

为了进一步提高雁塔区地方志工作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本着“修志为用”的原则,2009年以来雁塔区地方志办公室积极为建设雁塔地情网站创造条件,构建自身网站。同时,在区电子政务与信息化建设办公室支持下,在全市13个区县中率先借助雁塔区政府门户网站,加大地方志资源宣传推介力度,于2009年6月4日在雁塔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一级栏目“政务公开”之“机构职能”下增设雁塔区地方志办公室栏目,并在其下设置“领导简介”、“机构设

置”、“部门职能”、“总结计划”、“部门动态”等多个子栏目,开始面向社会公众实现资源共享。其内容主要包括雁塔区地方志工作机构设置与职能、首部《雁塔区志》提要及目录、二轮志书编修实施方案与进展动态和首轮志书编修成果展示与史志资料选录等,以拓展用志渠道和手段,扩大地方志资源的辐射面和影响力。

雁塔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www.yanta.gov.cn

《西安60年图志》 图片征稿会议召开

□ 张琴

2009年7月31日,《西安60年图志》图片征稿会议在西安政治学院招待所召开,陕西摄影界30余名摄影专家参加了此次会议。

会议由市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姚敏杰主持,他就《西安60年图志》(1949.5.20—2009.5.20)的指导思想和编纂原则、组织领导、编纂内容与篇目、具体要求向与会人员一一进行了解读。陕西省老年摄影协会会长郭佑民和与会的摄影家分别就图片来源、反映内容、图片范围等方面提出自己的意见和看法。大家表示,一定支持此项工作,踊跃提供图片,齐心协力把《西安60年图志》编好。

毛泽东妙对

涓
涓
溪
流
焉
能
作
浪

毛泽东小时候在南岸私塾上学时,一天,邹春培先生因事外出便嘱学生背书,可等先生回馆一看,毛泽东与几个孩子在塘中戏水。先生气恼地将他们叫到跟前责备了一通,然后说:“现在你们须对出我的上联,对得好的,可免受戒尺之苦。”说着,指着他们的泥巴脚丫子说:“濯足!”毛泽东脱口对道:“修身。”先生听了暗自称妙,遂免去责罚。“濯足”与“修身”不仅词性相对,且“足”与“身”相关联。“濯足”本无特殊含义,“修身”却寓意深长。毛泽东这一妙对,既显示了他头脑敏锐聪慧,也道出了他对人生修养的追求。

青午时期,毛泽东与一私塾先生对句。先生指着路旁小溪说:“涓涓溪流,焉能作浪?”毛泽东看着对方点烟杆的火柴,随即道:“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先生不由夸赞:“妙!真妙!”一问一答,对仗工整,语意恰相反,不仅让人领略到毛泽东超人的学识,尤其展示出他“星火燎原”的坚定信念,他也用毕生的奋斗实践了这一哲言。

建国十年之际,毛泽东回韶山,当晚请当年的老师、革命老人们聚会吃饭。席间,当毛泽东向当年私塾先生毛宇居老人敬酒时,老人激动地连声说:“主席敬酒,岂敢岂敢?”毛泽东笑呵呵地答道:“尊老敬贤,应该应该!”众人不由鼓掌叫好。这一对句本是顺口应答,却又自然天成,为当时的情境锦上添花。

星
星
之
火
可
以
燎
原



古人的 名与字

名字对于今人来说,是作为一个称谓。但在中国古代社会,名和字则是两个不同的称谓。

当子女出生后,父母或长辈要给他起一个称呼,这就是名。在一个人的一生中,只有这个名才是最正式的称谓,故称大名。而在中国古代社会,按照户籍制度的规定,这个名还要记入官府的户籍簿,故又称为官名。

除此之外,一个人从小到大,还会因各种原因有一些其他的称谓,如乳名、小名、别名等。但这些都不属于正式的名称,而且使用的时限和范围有限。

字,是在子女长大成人时,由父母或长辈起的又一个称呼。在中国古代社会,男子长大到20岁(虚岁)时,要举行

冠礼,即加冠以示成年;女子在15岁(虚岁)时,则举行笄礼,以盘发插笄(即簪、钗)以示成年。在举行冠礼或笄礼时,待加冠或插笄仪式结束后,还要给受冠者或受笄者起一个新的称呼,这就是字。“男子二十,冠而字。”(《礼记·曲礼》)所以在古人一生中,便有了由父母或长辈起的两个不同的称谓。

由于名和字是在古人一生中的两个不同时段起的称谓,所以它们还有不同的寓意。名起于出生时,标志着一个人的降临;字起于冠礼或笄礼仪式上,标志着一个人已进入成年。

虽然如何起名和字,并无章可循,且两个称谓产生的时间相距较远,之间是何种关系,古人也没有明确规定,但

●文史拾趣●

在一些古人的名和字上,却存在着意义上的相互联系,而出现名和字的有趣现象。

名和字的相互联系,既有在意义上相同或者相近的,亦有相反或者相对的,也有的名和字是因果关系。其中在意义上相同或相近的名和字,常使用同义或近义词。如孔子的弟子李叔乘,字子车。先秦时,以一车四马为一乘。乘,意为车辆。孔子的另一位弟子宰予,字子我。予在古汉语中,常作为第一人称的代词,即指我。他们的名和字,实际使用了同义词。又如十六国前秦皇帝苻坚,字永固;唐初李世民的谋臣,协助策划“玄武门之变”的杜如晦,字克明;抗金名将岳飞,字鹏举;王佐,字廷辅;尹直,字正言等,他们的名和字在意义上均为相同或相近。

也有古人的名和字使用了反义词,致使意义上相反或相对。如孔子的弟子狄黑,字皙;普墨,字皙。皙,意为肤色白,与名中的黑在意义上截然相对。又如东晋豫州刺史谢奕,字无奕;隋朝将领俞仲文,字次武;唐朝韩愈,字退之;唐朝文学家王绩,字无功;北宋学者宋白,字太素;南宋大臣汤思退,字进之;明末大臣钱士升,字抑之等,他们的名

和字在意义上,均存在着相反或相对的关系。

还有的古人在名和字上,采用了其它相关联的方式。其中有的是使用相关联的事物,作为名和字。如孔子的弟子冉耕,字伯牛;司马耕,字子牛。他们的名和字,均合成“耕牛”一词,在意义上有内在联系。有的是两者之间结成一种内在的因果关系。即以名为因,字为果。如曾任唐尚书库部郎中的郑宠,字若惊。其名中的“宠”,即取意“受宠”;其字“若惊”,则对应了名。

当然古人的名和字出现意义上的联系,并不是普遍的现象。不过,古人在起字时,确有一些约定俗成的做法。

古人在起字时,常用伯、仲、叔、季,或孟、仲、季来表示兄弟之间的排行。如孔子,字仲尼,即排行老二。刘邦,字季,即排行老三。

伯、仲、叔、季和孟、仲、季这两种表示排行的方法,在使用时有“正出”、“庶出”之分。古人以正房夫人所生子女,按伯、仲、叔、季排行,即所谓“正出”;以偏房夫人所生子女,按孟、仲、季排行,即所谓“庶出”。

春秋时期的齐国,国姓为姜。齐国国君夫人所生的长女,就起字为孟,称

为姜孟。后齐国大将杞梁殖娶姜孟为妻。齐庄公四年(公元前 550 年),杞梁殖随庄公进攻莒国。战败被擒后遇害。消息传来,姜孟迎丧郊外。齐庄公派人前往郊吊。她认为杞梁殖是大夫,郊吊违背古礼,拒不接受。庄公只得亲自前往其家中吊唁。亡夫后,姜孟悲痛不已,竟哭夫十日,以至城墙崩塌。后姜孟投淄水身亡。此事在以后的历史中一直被传诵,并不断加以改编。杞梁殖又被改为秦朝人,并更名为范杞良;姜孟也被更名为孟姜女,而演绎成“孟姜女哭长城”的故事。

这是关于“孟姜女哭长城”故事的由来之一,其中孟姜女的原型,就反映了中国古代人字中的排行方式。

在中国古代社会生活中,“子”字常用于对男子的尊称,如孔子、老子、韩非子等。不过,“子”也常用于古人的字中。孔子许多弟子的字里,就带有“子”字。如仲由,字子路;曾参,字子舆;有弱,字子有;端木赐,字子贡;言偃,字子游等等。

“子”加在字的前面,在先秦和秦汉时期,使用时是可以省去的。如颜回,字子渊,就可以称作颜渊。但此后,亦有人认为在唐宋以后,字中的“子”就不能省

略。如柳宗元,字子厚,就必须称作柳子厚。

中国古代社会生活中,为表示性别,还常在男子的字后加一个“父”字。如孔子亦称作仲尼父,周公旦之子伯禽父,以及仲山父等。“父”在古人的字中,只表示男性,是对男性的一种美称,而绝非父亲之意。但在用于尊称时,“父”字也可以取消。

“父”在古汉语中,与“甫”相通。“甫,男子之美称也。”(《说文解字》)所以,古人字中的“父”也写作“甫”。仲尼父,亦称作仲尼甫或尼甫。

古人的名和字在使用时,因场合和对象的不同而有严格的区别,且其中还蕴含着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

一般在君长或长辈面前,称呼自己时只称名;称呼对方或他人时,则称其字。这是因为名是在刚出生时起的称呼,自称名则含与对方相比涉世不深,见识不广之意,以示谦逊。字是成年时起的称呼,称对方字则含有比自己涉世深、见识广之意,以示尊敬。如若反之,则表示不敬或贬低对方。名和字的不同使用方式,体现了中华民族对人敬重,对己谦逊的美德。

国 姓

在封建王朝,原本平平常常的姓氏一旦被赐为皇帝的姓氏(国姓),立即身价百倍,成为一种荣耀,一种无形的政治资产。

王莽做了皇帝,内心总觉底气不足。他急需抬出一个阔祖宗以压倒刘氏,乃自谓黄帝、虞舜之后。以黄帝为初祖,虞帝为始祖。既是黄帝虞舜之苗裔,王氏为国姓就显得堂堂正正,丝毫不逊于刘姓了。

刘备来自社会底层,靠编席贩履糊口,凭他这身份参与逐鹿中原,实在没有什么资本。但是,因为他姓刘,三百年前与皇帝是一家,便可“先姓夺人”,赢得政治筹码。

皇帝奖赏功臣,除了加官晋爵、封妻荫子外,还可以赐国姓。

娄敬建议刘邦定都关中,为刘邦采纳,刘邦便赐娄敬姓刘。西汉末年王莽称帝后,王姓成了香饽饽,王莽就拿了国姓“王”赏赐刘氏有功者,明德侯刘龚、率礼侯刘嘉等均被赐姓王。唐朝开

国功臣徐世勣被赐姓李,遂名李世勣,后避太宗李世民之讳,改名李勣。有时,某些动物也沾国姓的光而受到特殊保护。据段成式《酉阳杂俎》记载:“国朝律,取得鲤鱼即宜放,乃不得吃,号赤鲤公,卖者杖六十,言鲤为李也。”唐朝的鲤因与“李”谐音,就获得了免死金牌。

赐国姓也有不好使的时候。唐昭宗天复二年(902年),皇帝赐军阀朱温为“李温”,谁知朱老三不给皇帝面子,当即予以拒绝。因为此时李唐王朝一派末日败亡气象,实权已转移到朱温手中,他当然不稀罕“国姓”了。

皇帝既然可以赐赠国姓,当然也就有权剥夺,以为惩罚。三国时期,吴国的孙秀是孙权之后,正宗皇族,因见恶于末帝孙皓,乃率兵投降西晋。孙皓盛怒之下,追改孙秀姓“厉”,那是极其严厉的政治处分。不过,这个处分其实是一纸空文——孙秀政治避难到敌国,照样姓孙——官做得比在吴国时还大。

古代 饮酒礼仪



西周时代开始,已建立了一套比较规范的饮酒礼仪,它成了那个礼制社会的重要礼法之一。西周饮酒礼仪可以概括为四个字:时、序、效、令。时,指严格掌握饮酒的时间,只能在冠礼、婚礼、丧礼、祭礼或喜庆典礼的场合下进饮,违时视为违礼。序,指在饮酒时,遵循先天、地、鬼、神,后长、幼、尊、卑的顺序,违序也视为违礼。效,指在饮时不可发狂,适量而止,三爵即止,过量亦视为违礼。令,指在酒筵上要服从酒官意志,不能随心所欲,不服也视为违礼。

正式筵宴,尤其是御宴,都要设立专门监督饮酒仪节的酒官。有酒监、酒吏、酒令、明府之名。他们的职责,一般是纠察酒筵秩序,将那些违反礼仪者撵出宴会场合。不过有时他们的职责又不

是这样,常常强劝人饮酒。反而要纠举饮而不醉或醉而不饮的人,以酒令为军令,甚至闹出人命来。如《说苑》云,战国时魏文侯与大夫们饮酒,命公乘不仁为“觴政”,即是酒令官。公乘不仁办事非常认真,与君臣相约:“饮不觴者,浮以大白。”也就是说,谁要是杯中没有饮尽,就要再罚他一大杯。没想到,魏文侯最先违反了规矩,饮而不尽,于是公乘不仁举起大杯,要罚他的君上。魏文侯看着酒杯,并不理睬。侍者在一旁说:“不仁还不快快退下,君上已经饮醉了。”公乘不仁不仅不退,还引经据典地说了一通为臣不易、为君也不易的道理,理直气壮地说:“今天君上自己同意了这样的酒令,有令却又不行,这能行吗?”魏文侯听了,说了声:“善!”端起

●文史拾趣●

杯子便一饮而尽,饮完还说“以公乘不仁为上客”,对他称赞了一番。

古人饮酒,倡导“温克”,即是说虽然多饮,也要能自持,要保证不失言、不失态。教人不做“三爵不识”,狂饮不止的人。

所谓“三爵不识”,指不懂以三爵为限的礼仪。《礼仪·玉藻》提及三爵之礼云:“君子之饮酒也,受一爵而色洒如也,二爵而言言斯,礼已三爵而油油,以退,退则坐。”就是说,正人君子饮酒,三爵而止,饮过三爵,就该自觉放下杯子,退出酒筵。所谓三爵,指的是适量,量足为止,这也就是《论语·乡党》所说的“惟酒无量不及乱”的意思。

唐人饮酒,少有节制。大概从宋代开始,人们比较强调整节饮和礼饮。至清



代时,文人们著书,将礼饮的规矩一条条陈述出来,约束自己,也劝诫世人。这些著作名之《酒箴》、《酒政》、《觴政》、《酒评》等。清人张晋寿《酒德》中有这样的句子:量小随意,客各尽欢,宽严并济。各适其意,勿强所难。可以看到清代一般奉行的礼仪规范的具体内容。

「溜须」一词源于寇准

宋真宗时,寇准为丞相,丁谓为参知政事。一次朝中宴会,寇准喝汤的时候,没注意汤汁沾在了胡须上。丁谓正巧看见,赶紧过来替寇准擦,寇准毫不领情地说:“参政,国之大臣,乃为官长拂须耶?”意思是说,你身为国家大臣,不是来替我擦胡须的。

这一句话把丁谓羞得满脸通红,从此丁谓记恨在心。后来宋真宗患病不能上朝,丁谓就串通内侍诬告寇准阴谋拥立太子,把寇准贬出京城。当时,老百姓曾编成顺口溜:“欲得天下宁,须拔眼前丁。欲得天下好,不如召寇老。”“溜须”一词由此而来。

品茶 与 斗茶



宋代饮茶风气极盛,茶成了人们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东西。《梦粱录》云:“人家每日不可阙者,柴、米、油、盐、酱、醋、茶。”这是说的南宋临安的情形,也就是后来所说的俗语“开门七件事”,即便贫贱人家,一件也是少不得的。在临安城内,与酒肆并列的就有茶肆,茶馆布置高雅,室中摆置花架,安顿着奇松异桧。一些静雅的茶馆,往往是士大

夫期朋约友的好场所。街面上或小巷内,还有提着茶瓶沿门点茶的人,卖茶水一直卖到市民的家中。大街夜市上,还有车担设的“浮铺”,供给游人茶水,这大概属于“大碗茶”之类。

宋人的好茶,比起唐人可谓有过之而无不及。酒中有趣,茶中亦有趣。黄庭坚所作的《品令·咏茶》词,将宋人的烹茶饮茶之趣,写得那样深沉委婉,是茶

词中一篇难得的佳作。词中有句云:“味浓香永,醉香路,成佳境。恰如灯下故人,万里归来对影。口不能言,心下快活自省。”饮到美茶,如逢久别的故人,有一种说不



●文史拾趣●

清道不明的满足感。

宋人于茶中寻趣，还有斗茶之趣。士大夫们以品茶为乐，比试茶品的高下，称为斗茶。唐庚有一篇《斗茶记》，记几个相知一道品茶，以为乐事。各人带来自家拥有的好茶，在一起比试高低，“汲泉煮茗，取一时之适”。不过，谁要真的得了绝好的茶品，却又不会轻易取出斗试，舍它不得。

如“小团”为皇上专用的饼茶，得来不易，自然就舍不得碾碎去斗试了。斗茶雅事，由士大夫的圈子扩展到茶场，这就成了名副其实的斗试了。盛产贡茶的建溪，每年都要举行茶品大赛，这样的斗茶又多了一些火药味，又称之为“茗战”，用茶叶来决胜负。范仲淹有一首《斗茶歌》，写的正是建溪北苑斗茶，



诗云：“北苑将期献天子，林下雄豪先斗美。……斗茶味兮轻醍醐，斗茶香兮薄兰芷。其间品第胡能欺，十目视而十手指。”味过醍醐，香胜兰芷，要在众目睽睽之下决出茶品的高低。

原来建溪的斗茶，是为了斗出最好的茶品，作为贡茶贡到宫中，这样的斗茶大约是很严肃的。斗茶既斗色，也斗茶味、茶形，要进行全面鉴定。陆羽《茶经》说唐茶贵红，宋代则不同，茶色贵白。茶色白宜用黑盏，盏黑更能显出茶的本色，所以宋时流行紺黑瓷盏，青白盏



有时也用,但斗试时绝对要用黑盏。宋代黑茶盏在河南、河北、山西、四川、广东、福建等地出土很多,其中有一种釉表呈兔毫斑点的黑盏属最上品,称为“兔毫盏”,十分珍美。

斗茶品味与观色并重,宋代因此涌现出不少品茶高手。品出不同茶叶味道,判断出高低,也许并不是十分困难的事,不过要分辨色、形、味都很接近的品第,却又并不那么容易了,要品出几种混合茶的味道就更不易了。发明制作小龙小凤茶的蔡君谟,怀有品茶绝技,往往不待品饮,便能报出茶名。有一次一个县官请他饮小团茶,其间又来了一位客人,蔡氏不仅品出主人的茶中有小团味,而且还杂有大团。一问茶童,原来是起初只碾了够二人饮用的小团,知道又加了客人后,由于碾之不及,于是加进了一些大团茶。蔡氏的明识,使得县官佩服不已。

斗茶之趣吸引过诗人,也吸引了画家,元代赵孟頫摹有《斗茶图》一幅,可以看作是宋代斗茶的写实。图中绘4人担茶挑路行,相聚斗茶,也许就是4个茶场主,随行带的有茶炉、茶瓶、茶盏,看样子马上就要决出高低来了。

斗茶风气的源起,似可上溯到五

代时期。五代词人和凝官做到左仆射、太子太傅,位封鲁国公,他十分喜好饮茶,在朝中还成立了“汤社”,同僚之间请茶不请饭。这样的汤社,实际是以斗茶为乐趣。后来宋人斗茶风炽,可能与此有些关联。

宋代以后,饮茶一直被士大夫们当成一种高雅的艺术享受。历史上对饮茶的环境是很讲究的,如要求有凉台、静室、明窗、曲江、僧寺、道院、松风、竹月等。茶人的姿态也各有追求,或打坐,或行吟,或清谈,或掩卷。饮酒要有酒友,饮茶亦须茶伴,酒逢知己,茶遇识趣。若有佳茗而饮非其人,或有其人而未识真趣,也是扫兴。



“连襟”小史

在我国民间,人们把姐妹们的丈夫俗称为“一担挑”,在西北地区民间又称“担子”,而书面语言则雅称为“连襟”。

“连襟”据说最早是出现在杜甫笔下。他晚年寓居川东,结识了当地一位李姓老头,序论起来,两家还是转弯抹角的亲戚。两人很合得来,三天两头书信往来或一起聊天喝酒。后来杜甫要出峡东下湖湘,写了首《送李十五丈别》的诗,回忆叙述结交经过,有几句是:“孤陋忝末亲,等级敢比肩?人生意气合,相与襟袂连。”这只是形容彼此关系密切,还没有后来所称的姐妹们丈夫之间的那种关系。

北宋末年,著名诗人《容斋随笔》作者洪迈有个堂兄在泉州做幕宾,不很得意,洪迈妻子的姐夫在江淮一带做节度使,写荐书推荐这位堂兄去京城供职。洪迈的堂兄很感激,托洪迈代写了一份谢启,里边有几句是:“襟袂相连,夙愧末亲之孤陋;云泥悬望,分无通贵之哀怜。”而比洪迈还早一些的马永卿,在所著《懒真子》里提及:江北人呼友婿为“连袂”,也呼“连襟”。由此可见,宋朝时流行的称呼已经具有了今天的意义了。

- 38 -



说“笔”

今人说到笔,首先想到的可能是钢笔、铅笔等日常使用的书写工具。但在历史上,笔曾专指毛笔。

按流传甚广的说法,秦代名将蒙恬是毛笔的发明者。据《太平御览》引晋代张华《博物志》云:“蒙恬造笔。”但如此重要之贡献,《史记·蒙恬列传》中却无记载。《博物志》所云之“造”笔,可释为创造,亦可释为制造。而从相关资料分析,“蒙恬造笔”说则多有疑点。东汉许慎《说文解字》云:“秦谓之笔,楚谓之聿”。而“聿”字在殷商时期便已现身。《礼记·曲礼》也有“史载笔,士载言”之句。清代大学者赵翼在《陔余丛考·造笔不始蒙恬》云:“笔不始于蒙恬明矣。或恬所造,精于前人,遂独擅其名耳。”乃公允之论也。

考古发现已经证实,笔之起源,最早可追溯到新石器时代。1980年,考古工作者曾对陕西临潼的一座距今5000多年的墓葬进行发掘,出土了凹形石

砚、研杵、染色物和陶制水杯等大量文物。而从彩陶的纹饰花纹表面，可辨认出毛笔描绘的痕迹，因而可推断出早在此时，先人便已开始使用毛笔或类似毛笔的书写工具。成熟于殷商时代的甲骨文中，已出现“聿”字，属象形字，乃以手握住细杆进行书写之状。在湖南长沙和河南信阳的两处战国楚墓中，曾各出土过竹管毛笔一支，是目前发现的最早之毛笔实物。湖南长沙出土之笔，从其制作工艺和文物出土分布区域推断，最迟在战国时，毛笔已被广泛使用，但由于各诸侯国之间文化差异巨大，尚无统一名称。

秦定天下后，蒙恬因功“拜为内史”，掌治京师。文案之事不能无笔，或许是其改进书写工具的动力与机缘。传蒙氏选用兔毫、竹管制笔，制笔方法是将笔杆一头镂空，以成毛腔，再将笔头毛塞于腔内，外加保护性竹套，以便于取笔和保护笔尖，笔之形制初备。蒙恬至少在笔的改进方面起过重要作用，应无争议。另一方面，秦一统华夏，各国称谓被弃不用，而以秦称为准，从而实现了“笔”的称谓之统一，亦功不可没。

我国素来以文化立国，笔乃文之所出，化之利器，所以在传统社会地位突兀，内涵隽永。前已述及，儒家经典《礼记·曲礼上》有“史载笔，士载言”之记载。笔就是史官手中利器，历代史官直

书所见所闻，以成信史，使后人了解历史原貌。为维护史官的尊严和秉笔直书之权力，历代先哲前仆后继，不借家身。中国史笔之神圣，可见一斑。

笔与文人雅士朝夕相随，不离左右，久之便赋予了它诸多雅号，不少至今仍被广泛应用。《诗经·静女》云“静女其变，贻我彤管”，则笔得“彤管”之名。曹植《薤露行》曰“骋我径寸翰，流藻垂华芬”，笔又得“寸翰”之号。左思《咏史》有“弱冠弄柔翰，卓荦观群书”，笔自此可称“柔翰”。笔之别称不胜枚举，最值得一提者，乃唐代大文豪韩愈以《史记》笔法专为笔所作之传记《毛颖传》。此传立意新颖，以笔拟人。后“毛颖”、“管城子”、“管城侯”等，皆成笔之雅号。

笔与文人墨客形影相伴，情谊深长。文人雅士亦多情种，史上不乏为笔下葬之记载。据唐代张怀瓘《书断》载，王羲之七世孙智永“住吴兴永欣寺，积年学书，后有秃笔头十瓮，每瓮皆数石”；“后取笔头瘞之，号为‘退笔冢’”。另据唐代李肇《唐国史补》载：“长沙僧怀素好草书，自言得草圣三昧。弃笔堆积，埋于山下，号曰‘笔冢’”。





唐太宗悟弓

唐太宗是马上皇帝,对强弓钟爱有加。因为喜欢,唐太宗养成了没事就研究弓的习惯,并自诩研究得比较精通,能一眼分出弓的好坏。唐太宗当上皇帝后不久,就有人投其所好,献了一张弓。唐太宗试了试认为这张弓是张强弓,非常好。在高兴之余,唐太宗拿着这张弓向宫中的弓匠炫耀。弓匠认认真真看了一番,说:“这弓不是张好弓,因为它用的材料不是好材料。”唐太宗吃惊不已,忙问:“这样的强弓怎么会材质不好

呢?”弓匠说:“一张弓的好坏,不但是要看它是否刚劲有力,射得远,还更要看它是否能射得准。而能否射得准取决于做弓用料的脉理是否好。制作这张弓的木头的木心不在正中间,木头的脉理也就都是斜的。这样的弓虽然有力,但射出去的箭也如弓的脉理一样射不直,所以它不是一张上等的好弓。”

弓匠的一席话如醍醐灌顶,令唐太宗猛地清醒起来:

“自己几十年来用了无数张弓,然而只知道有劲的弓就是好弓,却不知道断定一张弓是否好弓,还有更深层次的标准,看来自己的知识太浅薄了呀!”在感悟弓的同时,唐太宗想到了治理国家:“什么是好弓自己几十年来都没弄懂,还得靠弓匠的指拨。那么自己才当了几天皇帝,如何治理国家自己岂不是懂得更少,岂不是更应该向群臣虚心学习治国的方法?”



李白的旅游费用从何而来

从李白留下的大量诗篇中可以清晰地知道,李白的一生游历了大半个中国,那么李白的差旅费源自于何方?

《光明日报》1962年8月载:李白的故乡剑南道绵州昌明县是著名的盐铁产地,李白与其父李客是贩运盐铁的商人,后来李白因生意的原因,又一度长期滞留于出产银铜的安徽秋浦(今安徽贵池)。李白经营铜铁贸易,也熟知冶铜炼铁的工艺,在李白的诗中有大量关于炼丹的描写,这是他商业生活在诗中的反映。

刘大杰在其修订本《中国文学发展史(二)》中,认为李白在其诗中自称“混游渔商”、“穷与鲍生贾”,可见李白游历的地方大多是商业重地,诗中还带有十分鲜明的市民特征,由此可以推断李白

应该是一位与商业密切联系的中小地主。他游遍大半个中国,自然也就有充裕的资金了。

1985年,学者余冠英提出李白差旅费来源有两个方面的因素,一是李白娶了唐高宗时宰相许圜的孙女为妻,许家的家财使李白沾了大光;后来李白又娶了武则天时宰相宗楚客的孙女,宗家也是当时的巨富。二是名人效应。李白在皇帝身边受到了各种封赏,一时间名震中原,邀李白写稿子的当然会给他一大笔报酬。赠诗给地方官吏,李白也有不少收入。加上皇帝的赏赐,李白过悠闲的生活是绰绰有余的。李白游名山大川时,还在沿途得到了不少朋友及崇拜者的馈赠,李白当然不会为差旅费而发愁了。

书法的由来



书法是中国特有的艺术,虽然书法艺术的自觉化至东汉末才发生,但书法艺术当于汉字的产生同时。汉字的形成经历了很长的历史时期。目前发现的与原始汉字有关的资料,主要是原始社会在陶器上遗留下来的刻画符号,但许多文字学家认为,它们还不是文字,只是对原始文字的产生起了引发的作用。大多数文字学家认为,汉字的形成时代大概不会早于夏代,并在夏商

之际(约在公元前 17 世纪)形成完整的文字体系。学术界公认的我国最早的古汉字资料,是商代中后期(约公元前 14 世纪至公元前 11 世纪)的甲骨文和金文。从书法的角度审视,这些最早的汉字已经具有了书法形式美的众多因素,如线条美,单字造型的对称美,变化美以及章法美,风格美等。从商代后期到秦统一中国(公元前 221 年),汉字演变的总趋势是由繁到简。这种演变具体反映在字体和字形的嬗变之中。西周晚期金文趋向线条化,战国时代民间草篆向古隶的发展,都大大削弱了文字的象形性。然而书法的艺术性却随着书体的嬗变而愈加丰富起来。

古代的「冰箱」



夏日炎炎,现在有冰箱和空调制冷,古人就把冬季的冰块存放到夏季使用。寒冬时节,在河湖上凿下厚厚的冰块,然后藏进深入地面几米的冰窖,为了不让冰冻在一起,冰块之间用干草隔开,顶上覆盖泥土,窖的上面再搭个凉棚。到了夏天,就取出来降温、保鲜或制冷饮。

西周时,专门负责藏冰的官员叫“凌人”,当时还有一种盛食物的“冰鉴”,有夹层,夏季时夹层中放入冰块,里层放肉类,可保新鲜。唐时,出现了营利性的藏冰业,藏冰走入了老百姓的生活。南宋时,有人把冰块制成冷饮出售。藏冰业代代延续,现在,西安有一条叫冰窖巷的街道,北京有一条冰窖口胡同,并有多处清代冰窖的遗址。到了民国,从西方传入了制冰机器,藏冰业才逐渐退出了历史舞台。

三姑六婆指什么

现在的“三姑六婆”之说,意思是指家庭关系复杂,姑娘在这一家不好处。其实原来的意思并非是这样。关于“三姑六婆”的来历,最早可追溯到明代。明代有个叫陶宗仪的学者,他著的《辍耕

录》第十卷中有这样的记述:“三姑者,尼姑、道姑、卦姑也;六婆,牙婆(贩卖人口的妇女)、媒婆、师婆(女巫)、虔婆(鸨母)、药婆、稳婆(指生婆)也。”清代小说家李汝珍在他的小说《镜花缘》中有这么一段文字:“吴之祥道:吾闻贵地有三姑六婆。一经招引入门,妇女无知,往往为其所害,或哄骗银钱,或拐带衣物。”这就是“三姑六婆”的原意。

吃长寿面的由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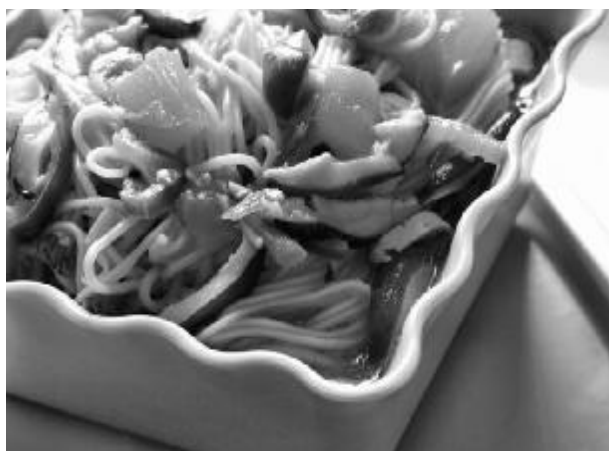
生日有寿面的习俗源于西汉年间。

相传,汉武帝崇信鬼神,相信相术。有一天, he 与众大臣聊天,谈到人的寿命话题时,汉武帝说:“《相书》上讲,人的人中长,寿命就长,若人中一寸长,就可以活到 100 岁。”

当时,坐在汉武帝身边的东方朔听后,哈哈大笑,说:“我不是笑陛下,而是笑彭祖。人活 100 岁,人中 1 寸;彭祖活了 800 岁,他的人中就有 8 寸,那他的脸应该有多长

啊!”众大臣和汉武帝听后,也不禁大笑起来。看来想长寿,靠脸长长点是不可能的,必须换个方法表达自己长寿的愿望。

脸即面,那“脸长即面长”。于是,人们就借用长长的面条来祝福长寿。渐渐地,便演化为生日吃面条的习俗,并称之为“长寿面”。



华侨为什么称 唐人



侨居海外的华人,为什么都以“唐人”自称或被人称呼,而不称“汉人”或“汉族”呢?

原来,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绝大部分人是自福建和广东迁去的,其中又以福建沿海地区的漳州、泉州、潮州、福州等地区的人为最多,而其远祖的绝大部分是从中原迁去的,中原人又以固始为最多。固始人南迁人数最多时在唐朝,一是在唐高宗时,固始人陈政,率大批府兵将校入闽,平息“蛮獠啸乱”;一是在唐僖宗时,寿州人王绪南下入闽,后由固始人王审知建立“闽国”(五代十国时期的闽国)。

陈政、陈元光父子先后入闽,带去了一大批固始人,平乱后,陈元光对老兵老将实行了奖励退役的政策,并提倡与当地土著妇女结合。陈元光实行这种

通婚政策,既安置了老兵,又促进了民族团结。他本人除有妻室外,又娶了当地山越女子种氏为夫人,受到当地人民的欢迎。这些人定居在闽越地区,生息繁衍,从而成为闽越地区人口比例最大的居民。他们及其后裔都以“唐朝军人”为荣,故自称为“唐人”(系“唐朝军人”的简称)。

王审知入闽后,由于中原多乱,一大批中原人在闽地安家落户,甚至内地的一些公卿士大夫也来闽地安家避祸。他们也沿用旧习,自称“唐人”,从而“唐人”一词,使用得更为广泛,影响更为深远。后来,他们的后代迁徙到东南亚和欧美各地,不仅自称“唐人”,而且还把华侨聚居区称为“唐人街”、“唐人町”等等。

何谓「泰斗」

现在人们通常把学问、道德被人景仰的人称为“泰斗”、那么,为何要称“泰斗”呢?

泰斗,是“泰山北斗”的简称。泰山在五岳中其高度只居第三。也许是古人无法测量出山峰的准确高度、也许是泰山在山东面临平原又与大海相近,便把它视为高山并举行封禅大典。尤其汉武帝赞泰山“高矣、极矣、大矣、特矣、壮矣、赫矣、骇矣、惑矣”。泰山成了“五岳之长”或“五岳独

尊”。泰山成了群山中的“珠穆朗玛”。夜空之下,我们北望群星有七颗较明亮的星,这些就是北斗星,其中的北极星又可以定方向。

据《新唐书·韩愈传赞》记载:“自愈没,其有大行,学者仰之如泰山北斗云”。说的就是唐朝的文学家韩愈,擅长写古文,死后他的文章被广为流传,当时的学者将其喻为泰山、北斗,非常敬仰他。起初,人们把韩愈比作泰山、北斗,是表示对这位文学家的推崇、敬仰之情。后来,人们就用泰斗一词称在某一方面成就卓越,在社会上有名望、有影响的人。

宋朝的跳水运动 ——水秋千

跳水运动,在我国可谓历史悠久,早在 1000 多年前的宋代就有过类似跳水这样的运动。宋人孟元老《东京梦华录》曾有记载:有两只画船,上面立着秋千。“一个人上蹴秋千,将平架,筋斗掷身入水,谓之水秋千。”这里所说的“水秋千”实际上就是一种跳水运动,只不过这种运动是在船上进行。人们先在船上立个秋千,跳水人在鼓乐声中荡起秋千,当摆到与秋千架相平时,便在空中翻个筋斗跳入水中。这种把跳水与荡



秋千结合起来的运动很像今天的跳水运动。

由于这种运动新颖有趣,因此,宋代皇家每年在宫内都要举行一次这样的水上秋千表演赛,届时皇帝率领百官、宫人亲临观看。有一首宫词中写道:“内人稀见水秋千,争擘珠帘帐殿前。第一锦标谁夺得,右军输去小龙船。”



图书馆史话

在我国，关于图书馆的起源，《易·系辞》上说：“河出图，洛出书。”可见在周代以前早已有了藏书之举了，不过还没有载入典籍。到了周代就有了“史”这个官吏，来掌管四方之志、三皇五帝之书。《史记》说，老子曾任周朝的“守藏室之吏”。班固的《汉书·艺文志》也说，老子做柱下吏，博览古今典籍。可见老子担任过当时的图书馆馆长确凿无疑。孔子周游列国，得读 120 国的书籍。楚左史倚相能读三坟、五典、八索、九丘。墨子也说，他自己曾见过百国春秋。当时图书馆之多，藏书之丰富，可见一斑。西汉朝廷重视图书事业。汉武帝时期第一次由朝廷下命在全国征集图书，在宫内建立了颇具规模的收藏图书的馆舍。有人说这是我国历史上第一次见诸文字记载的图书馆。随后由刘向父子开始我国历史上政府图书馆

的第一次校书编目工作。但以上所说多系国家典籍，非普通人能够借阅的。

我国公共图书馆是何时开始的呢？一般认为我国公共图书馆应推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 年）端方督江苏时创立的江南图书馆为最早。当然，从命名来说可以算是最早的，但实际上，却可以追溯到南宋。据《广信府志》记载：“绍熙、庆元间（南宋光宗和宁宗年号，1190~1200 年），直敷文阁赵不迂（晋臣）建书楼于江西铅山县以供众览。谓邑人旧无藏书。士病于所求，乃储书数万卷，经、史、子、集分四部，使一人司钥掌之。来者导之登楼，楼中设几座，俾能众览。”另外，在《稼轩集词题》中也有记载，有人名曰郑文英，在福州建有一座“巢经楼”，楼旁设“尚友斋”储备了不少图书，需借书者可在斋中自取阅之，但不得携出。以上两书记载，与现在图书馆十分相似。由此看来，我国公共图书馆，已有 800 来年的历史。





过华清宫绝句(其三)

□ 唐·杜牧

新丰绿树起黄埃，数骑渔阳探使回。
霓裳一曲千峰上，舞破中原始下来。

杜牧(803~约 852 年),唐代诗人,汉族,字牧之,号樊川居士,京兆万年(今陕西西安)人,宰相杜佑之孙。晚唐杰出诗人,尤以七言绝句著称。擅长文赋,其《阿房宫赋》为后世传诵。人称“小杜”,以别于杜甫。与李商隐并称“小李杜”。著作甚富,主要著有《樊川文集》。杜牧晚年居长安南樊川别墅,故后世称“杜樊川”。

本题共三首,是杜牧经过骊山华清宫时有感而作。这是其第二首。

唐玄宗时,安禄山兼任平卢、范阳、河东三镇节度使后伺机谋反,玄宗却对

他十分宠信。皇太子和宰相杨国忠屡屡启奏,方派中使辅璆琳以赐柑为名去探听虚实。璆琳受安禄山厚赂,回来后盛赞他的忠心。玄宗轻信谎言,自此更加高枕无忧,恣情享乐了。“新丰绿树起黄埃,数骑渔阳探使回”,正是描写探使从渔阳经由新丰飞马转回长安的情景。这探使身后扬起的滚滚黄尘,是迷人眼目的烟幕,又象征着叛乱即将爆发的战争风云。

诗人从“安史之乱”纷繁复杂的史事中,只摄取了“渔阳探使回”的一个场景,是颇具匠心的。它既揭露了安禄山

●历代诗人咏长安●

的狡黠,又暴露了玄宗的糊涂,有“一石二鸟”的妙用。

如果说诗的前两句是表现了空间的转换,那么后两句“霓裳一曲千峰上,舞破中原始下来”,则表现了时间的变化。前后四句所表现的内容本来是互相独立的,但经过诗人巧妙的剪接便使之具有互为因果的关系,暗示了两件事之间的内在联系。而从全篇来看,从“渔阳探使回”到“霓裳千峰上”,是以华清宫来联结,衔接得很自然。这样写,不仅以极俭省的笔墨概括了一场重大的历史事变,更重要的是揭示出事变发生的原因,诗人的构思是很精巧的。

将强烈的讽刺意义以含蓄出之,尤其是“霓裳一曲千峰上,舞破中原始下来”两句,不着一字议论,便将玄宗的耽

于享乐、执迷不悟刻画得淋漓尽致。说一曲霓裳可达“千峰”之上,而且竟能“舞破中原”,显然这是极度的夸张,但这样写却并非不合情理。因为轻歌曼舞纵不能直接“破中原”,中原之破却实实在在是由统治者无尽无休的沉醉于歌舞造成。而且,非这样写不足以形容歌舞之盛,非如此夸张不能表现统治者醉生梦死的程度以及由此产生的国破家亡的严重后果。此外,这两句诗中“千峰上”同“下来”所构成的鲜明对照,力重千钧的“始”字的运用,都无不显示出诗人在遣词造句方面的深厚功力,有力地烘托了主题。正是深刻的思想内容与完美的表现手法,使之成为脍炙人口的名句。全诗到此戛然而止,更显得余味无穷。

